

针对防止疫情蔓延等重点措施解除宫城县所要求的内容

对象	地域	10/1-10/31 (彻底防止疫情反弹期间) ※ 宫城县与仙台单独发出的「紧急事态宣言」结束							
县民	县内整个地区	移动·外出时尽可能与家人出行、保持少人数且完善防疫措施 尽可能避免不必要、非紧急的跨县移动							
饮食店	县内整个地区	营业时间缩短·酒类提供等的限制结束							
其他设施	县内整个地区	营业时间缩短·酒类提供等的限制结束							
活动	县内整个地区	活动时间缩短限制结束 以下的人数上限·收容率较小为准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835 1086 2071 1253"> <thead> <tr> <th>人数上限</th> <th colspan="2">收容率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5,000人或可收容人数的50%以下 (≤10,000人) 其中较大的人数</td> <td>无大声欢呼 100%</td> <td>可大声欢呼 50%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人数上限	收容率		5,000人或可收容人数的50%以下 (≤10,000人) 其中较大的人数	无大声欢呼 100%	可大声欢呼 50%
人数上限	收容率								
5,000人或可收容人数的50%以下 (≤10,000人) 其中较大的人数	无大声欢呼 100%	可大声欢呼 50%							

10/1-10/31 (防止疫情反弹期间)

- 尽可能减少去人多拥挤的地方,如不得已必须出行时,请尽可与家人或日常见面的人出行,并保持少人数。同时,请务必戴口罩,消毒手指,完善基本预防感染对策,避开[三密]及[5种场面]。
- 尽可能避免不必要、非紧急的跨县移动
- 避免去防疫措施不到位的餐饮店(外送·外卖除外)
避免多人数且长时间的饮酒聚餐和活动;用餐时交谈必须佩戴口罩,即便不饮酒也请注意防范。
- 请积极配合餐饮店要求的防疫措施
- 不要在路边以及公园等地进行聚众饮酒等感染风险高的行为
- 无论是否接种疫苗,请做好基本预防感染对策
- 若身体稍有不妥,请尽快联络医疗机构,避免与他人接触以及外出